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RIOUS SUN ENTERPRISES LIMITED

旭日企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3)

建議採納中文名稱爲副名

旭日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宣佈，本公司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旭日企業有限公司」爲本公司之副名，惟須待(i)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ii)獲百慕達公司註冊處批准；以及(iii)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明書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買賣之英文股份簡稱「GLORIOUS SUN」及中文股份簡稱「旭日企業」維持不變。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採納中文名稱作爲本公司副名之進一步資料的通函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盡快寄交各股東。

承董事局命
許宗盛太平紳士
董事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爲：

執行董事：

楊釗博士 銀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楊勳先生、楊浩先生、鮑仕基先生、許宗盛 銅紫荊星章 榮譽勳章 太平紳士、張慧儀女士及陳永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敏剛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劉漢銓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及鍾瑞明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

*僅供識別